



互联网与金融系列丛书

理论
与
实践

互联网金融

Theory and Practice of
Internet Finance

主 编：杨涛
副主编：程炼

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支付清算研究中心文库

文库主编：杨涛



经济管理出版社
ECONOMY & MANAGEMENT PUBLISHING HOUSE

 互联网与金融系列丛书

互联网金融

理
论
与
实
践

Theory and Practice of
Internet Finance

主 编：杨涛
副主编：程炼

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支付清算研究中心文库
文库主编：杨涛



经济管理出版社
ECONOMY & MANAGEMEN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互联网金融理论与实践 / 杨涛主编. —北京: 经济管理出版社, 2015.1

ISBN 978-7-5096-3556-8

I. ①互… II. ①杨… III. ①互联网络—应用—金融—研究 IV. ①F830.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288858 号

组稿编辑: 宋 娜

责任编辑: 宋 娜

责任印制: 黄章平

责任校对: 超 凡

出版发行: 经济管理出版社

(北京市海淀区北蜂窝 8 号中雅大厦 A 座 11 层 100038)

网 址: www.E-mp.com.cn

电 话: (010) 51915602

印 刷: 三河市延风印装厂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720mm × 1000mm/16

印 张: 19.5

字 数: 318 千字

版 次: 2015 年 1 月第 1 版 201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096-3556-8

定 价: 6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凡购本社图书, 如有印装错误, 由本社读者服务部负责调换。

联系地址: 北京阜外月坛北小街 2 号

电话: (010) 68022974 邮编: 100836

主要编撰者介绍

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支付清算研究中心，是由中国社会科学院批准设立的所级非实体性研究单位，由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作为主管单位，专门从事支付清算理论、政策、行业、技术等方面的重大问题研究。研究中心的名誉理事长、学术委员会主席为中国社会科学院副院长、学部委员李扬研究员，理事长为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所长、学部委员王国刚研究员，常务副理事长为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副所长殷剑峰研究员，主任为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所长助理杨涛研究员。

研究中心成立于2005年，为适应支付清算理论和实践的发展需要，2012年进行了全面重组和完善。研究中心的团队由专职研究人员、特约研究员和博士后等组成。主要宗旨是：跟踪研究国内外支付清算领域的前沿问题和动态、支付清算行业发展新状况、法规政策的变化，围绕支付清算体系的改革与发展开展各类学术研究、政策研究，推动支付清算市场的创新活动，通过举办研讨会、开展课题研究、咨询和培训等形式来促进支付清算系统及监管的改革与发展。研究中心每年组织编写《中国支付清算发展报告》，每月组织编写《支付清算评论》，并且不定期组织编写《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支付清算研

究中心文库》系列，选择支付清算、互联网金融等方面的热点选题，持续推出具有一定理论与实务价值的专业书籍。中心网站：<http://www.rcps.org.cn/>。

杨涛：男，1974年生，山东淄博人，研究员，博士生导师。现任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所长助理、产业金融研究基地主任、支付清算研究中心主任。主要研究领域为货币与财政政策、金融市场、产业金融、政策性金融、支付清算等。

程炼：男，1976年生，江西德兴人，经济学博士，副研究员。现任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金融评论》编辑部主任、支付清算研究中心副主任。主要研究领域为国际金融、金融地理与金融监管、支付清算等。

费兆奇：男，1980年生，黑龙江哈尔滨人，经济学博士，副研究员。现任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货币理论与政策研究室副主任，支付清算研究中心秘书长。主要研究领域为货币理论与政策、国际金融等。

郑联盛：男，1980年生，福建永春人，经济学博士，副研究员。现任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金融法律与金融监管基地副主任。主要研究领域为资本市场、金融创新和金融监管等。

董昀：男，1980年生，江西吉安人，经济学博士，金融学博士后，副研究员。现任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支付清算研究中心副秘书长。主要研究领域为发展经济学、经济政策、支付清算、互联网金融等。

林楠：男，1982年生，天津人，经济学博士，金融学博士后，副研究员。现供职于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国际金融与国际经济研究室。主要研究领域为汇率理论与政策、开放经济货币政策、国际货币体系改革等。

胡薇：女，1977年生，北京人，法学博士。现为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博士后。主要研究领域为中小企业融资、信用担保制度、互联网金融等。

李鑫：男，1983年生，河北石家庄人，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博士生。主要研究领域为经济发展理论、宏观经济理论、支付清算理论与政策。

前 言

当前，随着互联网金融的热潮已经引起种种“审美疲劳”，政策层、业界和学界对其认识也逐渐趋于理性。无论是过分夸大互联网金融对现有金融体系的颠覆作用，还是因为 P2P 网络借贷平台的“跑路”事件而对各种相关创新“一棍子打死”，都不符合互联网信息技术发展与金融结构变迁带来的新趋势与新需求。

在互联网金融的相关争论中，我们认为首先需解决三个问题，即互联网金融通常能够做什么？其内涵是什么？在我国有什么作用？

首先，要明白互联网金融能够做什么，这仍然需要回到其对金融功能的影响上来，也就是互联网金融对于货币的功能，对于现代金融的支付清算、资金与资源配置、风险管理、信息管理等功能的影响。其次，要弄清楚互联网金融的概念和内涵，则需看到其体现在互联网对于金融制度、金融机构、金融工具、金融市场和调控机制等金融基本要素所产生的影响与改变。

此外，虽然互联网在全面影响着现代金融体系与金融运行，但是在迄今为止的各国实践中，现有的某些完全创新型的互联网金融模式仍然主要起功能补充作用。另外，我国的互联网金融发展动因，除了国外通常具有的技术层面的因素，还多

了制度层面的原因。之所以要认清这些，是因为二者所引致的互联网金融创新，具有不同的特征与前景，后者更多是经济金融市场化改革过渡期的中短期现象。

如果针对互联网金融在我国当前的功能作用，还需要围绕“缺什么补什么”的思路，找出当前中国金融体系中的“短板”，这就是通常所说的“小微金融服务”领域。

目前，以 P2P 网络借贷平台为例，在“做大做强”式的传统企业与金融文化影响下，国内许多互联网金融组织也走上了“求大”的路径，这既是因为互联网金融领域拥有相对模糊而宽松的监管与制度环境，也是因为互联网金融组织期望在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获得先机，更希望在市场规则明确下获得“大而不倒”的先手地位。

当然，从本质上看，虽然很多互联网金融模式具有分散化、去中心化的特点，并且能够通过特有的信息发掘出优势更好地为“小微客户”提供服务，但是客观上说，互联网金融并非一定是服务小微客户的。在发展到一定程度之后，互联网金融领域同样会出现“傍大户”的“超大机构”和“小微机构”的并立。例如，据报道，当前国外的 P2P 网络借贷行业已经在发生一些变化。美国最大的市场贷款平台 Lending Club 总裁 Renaud Laplanche 曾在 2014 年 5 月的一次会议上建议将行业名称改为“市场贷款”（Marketplace Lending）。《纽约时报》此前也借用了第二大贷款平台 Prosper Marketplace 总裁 Rob Suber 对该行业的另一说法——“在线消费者金融”。再如，据报道，专做学生贷款的美国 P2P 平台 Sofi 在 2013 年底就宣布开展首个 P2P 资产证券化项目，总额达 1.53 亿美元且面向机构投资者，2014 年 7 月和 11 月，其又分别发布了 2.51 亿美元和 3.03 亿美元的资产证券化产品。

可以看到，国外部分典型的 P2P 网络借贷平台逐渐放弃了“PEER”的提法，个人借贷或者投资者发挥的作用逐渐变弱，而包括对冲基金和银行在内的大型机构则逐渐成为游戏主角。

但是在我国，金融体系中“高大上”仍然居于主流，在小微企业、居民的金融需求仍难以得到有效满足的背景下，我们并不需要互联网金融带来更多“大而全”的平台组织并着眼于服务大客户，而更需要其满足“小而美”的特征。究其原因，一是因为小微领域通常是最典型的普惠金融，也是当前我国金融体系发展

中的最大“短板”，无论是小微企业融资，还是居民财富管理、消费金融服务等，都亟须支持；二是我国的技术创新最缺少的是自下而上的“草根创新”，而草根企业和个人的创新，又需要多元化的小微金融支持；三是随着产业升级与经济结构优化，与大工业、大企业相应的金融体系已经逐渐不适应经济发展的需要，先进制造业和服务业变得愈加重要，而小企业将来会逐渐成为解决就业的主体，这也需要包括融资、投资、支付、风险管理等在内的小微金融服务成为与经济转型相配套的新型金融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由此来看，一方面，在互联网金融推动投融资模式的创新与发展中，中小互联网金融组织、服务小微的功能定位，都是较长一段时期内互联网金融发展的重要根本。另一方面，支付和信用信息环境是重要的金融基础设施，对此，互联网对于零售支付创新的巨大推动作用深刻改变着个人的消费行为与习惯；源于互联网和大数据的信息处理与信用发掘技术，能够为整个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奠定“草根”基础，这些同样也是重要的互联网“微金融”创新。

无论如何，未来随着制度环境的完善，我国的互联网金融组织发展或许也会出现某些“巨无霸”，但无论是大是小，我们认为，在将来较长一段时期内，服务小微企业和个人仍然是互联网金融在我国最主要的服务对象。

当然，互联网金融能否真正融入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与金融改革的主线中，并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为改善企业融资结构、居民消费与财富管理服务等方面作出更大贡献，还有赖于我们结合国情、参照国外实践素材，对其进行系统的理论梳理和甄别。迄今为止，研究对象、思路与范式的混乱和无序，实际上已经影响了互联网金融实践创新的可持续演进。

有鉴于此，我们试图从概念分析、文献综述和理论框架设定入手，以国内外的的发展状况及监管特征比较考察为补充，以国内外的典型案例分析为点缀，努力使互联网金融的研究线索更加清晰，从而使互联网金融在人们脑海中有更统一的“镜像”。

本书共分为八章，其中前三章是理论分析部分，主要包括：互联网金融的概念辨析与研究背景；互联网金融的发展探究：基于文献综述的视角；互联网金融的理论基础分析。其后的两章是基于全球和海外视角进行比较分析的部分，主要包括：全球互联网金融的发展状况考察；国外互联网金融的法律基础与监管模式。最后三章则是围绕我国的现实展开研究，主要包括：中国互联网金融

发展的基本格局；中国互联网金融的监管现状及改革方向；互联网金融发展的总结与展望。

本书在写作过程中得到了中国社会科学院李扬副院长，金融研究所王国刚所长、殷剑峰副所长的指导和帮助。本书的写作也得到了浙江省宁波市金融办的积极支持和资助，结合宁波市的互联网金融发展实践，宁波市政府副秘书长、金融办主任姚蓓军女士也为本书提供了许多宝贵建议。此外，在出版过程中还得到经济管理出版社的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表示真挚感谢。本书由杨涛担任主编，负责全书的组织编写、统稿和审定；程炼担任副主编，负责本书的撰写和部分统编。各部分主要执笔人分别为：前言（杨涛），第一章（杨涛），第二章（董昀、李鑫），第三章（程炼），第四章（林楠、胡薇），第五章（郑联盛、胡薇），第六章（李鑫、胡薇），第七章（费兆奇、胡薇），第八章（杨涛、董昀）。

总的来看，互联网金融的发展对于传统金融观念产生了非常深远的影响，有许多重大命题值得我们进一步思考。例如，在互联网金融监管方面是分业与机构监管，还是综合及功能监管；互联网金融是否改变了传统金融业态；直接金融与间接金融是否出现融合；互联网金融带来了怎样的效率和风险；等等。所有这些，都是通过全书的写作，试图能够直接或间接加以回答的主要问题。当然，由于研究储备有限和时间准备不足，本书可能会出现一些不足或需完善的地方，书中提出的一些观点和认识也可能值得商榷。但我们期盼来自各界同仁的批评和建议，并希望以此书来“抛砖引玉”，促使互联网金融研究的学术氛围更浓些，从理论层面、宏观层面、制度层面多考虑问题，而不仅限于技术层面和商业模式层面，从而使得相关学术研究能对互联网金融在我国的持续健康发展有所裨益。

目 录

第一章 互联网金融的概念辨析与研究背景	1
• 第一节 互联网金融的发展历程	1
一、20 世纪八九十年代：前互联网金融时代	1
二、21 世纪初叶：互联网金融时代的到来	3
• 第二节 互联网金融的概念与内涵	4
一、互联网金融能够“做什么”	4
二、互联网金融究竟“是什么”	7
• 第三节 我国互联网金融的“本土”特征	9
一、国内互联网金融的动因及问题	9
二、需要进一步关注和思考的重点	13
第二章 互联网金融的发展探究：基于文献综述的视角	17
• 第一节 引论	17
• 第二节 概念探究：“互联网金融”的演进脉络	18
• 第三节 文献综述 I：基于互联网的金融创新	22
一、互联网货币	24
二、新的金融中介或机构	28
三、新的金融运营方式或产品	35
四、新的支付手段与模式	39

五、新的金融与商业实体结合方式	43
● 第四节 文献综述Ⅱ：互联网金融的产业与政策效应	44
一、对金融市场与金融制度的影响	44
二、对金融监管的影响	46
三、对宏观经济运行与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	47
● 第五节 结语：互联网金融的发展前景与理论含义	49
 第三章 互联网金融的理论基础分析	59
● 第一节 现代信息技术及其对经济金融活动的影响	59
● 第二节 互联网金融中的市场结构	62
一、信息效率与进入成本的交互作用	62
二、信息技术进步与金融深化	65
● 第三节 互联网金融与经济组织形态的变化	68
一、搜索成本与“去中介化”	68
二、信用信息与新型产融结合	71
● 第四节 电子支付与电子货币	75
一、第三方支付的兴起	76
二、电子货币的产生与存续	80
● 第五节 互联网金融与金融发展	85
一、金融发展的“后发优势”	86
二、互联网金融的适宜技术性质	88
● 第六节 互联网金融创新与市场规则	94
 第四章 全球互联网金融的发展状况考察	101
● 第一节 全球视野下互联网金融创新发展趋势	102
一、在新的金融中介和机构方面，互联网金融模式呈现	
“中介替代”趋势	102
二、在新的运营方式和产品方面，以网络银行为代表呈现	
多元化转型趋势	103

三、在新的支付模式方面,非银行机构推动的网络支付 创新日益重要	104
● 第二节 互联网“人人分享”精神的体现:P2P网络借贷 与众筹	106
一、共同消费理念在金融领域的延伸:P2P网络借贷	106
二、P2P网络借贷在全球发展的主要类型	108
三、对P2P平台代表Lending Club的再分析	112
四、互联网上的股权和类股权融资:众筹模式	116
● 第三节 互联网金融的基础设施:第三方支付与支付手段 创新	123
一、国外第三方支付平台代表:以美国为例	123
二、科技进步推动下的支付手段多元化	129
● 第四节 互联网对传统金融的改造:货币金融的互联网化	132
一、比特币代表的虚拟货币	133
二、互联网证券与互联网银行	136
三、互联网对于货币金融体系的其他影响	140
 第五章 国外互联网金融的法律基础与监管模式	145
● 第一节 美国互联网金融的监管经验	146
一、美国对P2P网络借贷平台的监管	147
二、美国对众筹融资的监管	152
三、美国对第三方支付的监管	161
● 第二节 英国的互联网金融监管经验	164
一、英国对P2P网络借贷平台的监管	164
二、英国对股权众筹的监管	169
三、英国对第三方支付的监管	171
● 第三节 其他经济体对互联网金融监管的经验分析	173
一、对虚拟货币的监管	173
二、对P2P网络借贷平台的监管	175
三、对众筹的监管	178

四、对第三方支付监管	195
第六章 中国互联网金融发展的基本格局	199
● 第一节 互联网货币	199
一、互联网货币在我国的发展简介	199
二、国内主要的互联网货币	200
三、互联网货币的中国特色发展道路	204
● 第二节 互联网融资中介	207
一、P2P 网络借贷平台	208
二、众筹融资平台	211
三、互联网融资中介的中国特色发展道路	220
● 第三节 新的运营方式和产品	
——金融的互联网化	222
一、中国的金融互联网化简介	222
二、主要业务的互联网化进展	223
三、金融互联网化的中国特色发展道路	228
● 第四节 互联网支付手段和模式	230
一、中国互联网支付发展简介	230
二、主要的互联网支付模式创新	231
三、互联网影响支付的中国特色发展道路	236
● 第五节 与商业实体或流程的更紧密结合	
——大数据金融	238
一、中国大数据金融简介	238
二、主要的大数据金融业态	239
三、如何看待国内的大数据金融探索	242
第七章 中国互联网金融的监管现状及改革方向	247
● 第一节 互联网金融的风险类别	248
一、互联网金融风险的产生	248
二、传统金融风险在互联网金融中的体现	249

三、互联网金融的特殊风险及其表现形式	251
四、主要互联网金融业态的风险识别	253
● 第二节 互联网金融的监管现状	256
一、虚拟货币的监管现状	256
二、P2P 网络借贷平台的监管现状	257
三、股权众筹的监管现状	258
四、基于互联网的新金融运营方式或产品的监管现状	263
五、新的互联网支付手段或模式的监管现状	266
● 第三节 互联网金融监管的制度设计与模式构建	268
一、完善与互联网金融监管相关的法律法规	268
二、互联网金融监管模式的构建	271
 第八章 互联网金融发展的总结与展望	 277
● 第一节 全球互联网金融的本质特征与发展前景	277
一、互联网金融的本质特征	277
二、互联网金融的基本发展前景	279
● 第二节 主要互联网金融形态或要素在我国的趋势展望	281
一、比特币不应与理想主义渐行渐远	281
二、P2P 网络借贷需要进行价值回归	283
三、促使众筹成为小微金融试验田	285
四、互联网财富管理时代带来金融运营方式的挑战	288
五、新的支付手段和模式改变经济与生活	291
六、大数据金融的挑战与信用重构	295

第一章

互联网金融的概念辨析 与研究背景

第一节 互联网金融的发展历程

我们看到，虽然“互联网金融”是一个富有中国特色的名词，发达国家金融体系中并没有与中国互联网金融准确对应的概念；但是，中国现阶段几乎所有的互联网金融模式都能够在美国等发达经济体中找到“样板”。因此，理解中国的互联网金融发展，首先需要从全球视角和历史演进视角来审视各类互联网金融业态发展的共同动因、机制以及其现状和影响力，其次根据中国的发展阶段和体制特征，找到中国互联网金融发展进程中存在的具有特殊性的问题，并逐一加以分析，进而从体制改革和金融发展的角度提出应对举措。为了实现这一目标，本节将首先对全球与中国互联网金融的发展做一个鸟瞰式的概览。

一、20 世纪八九十年代：前互联网金融时代

作为 20 世纪人类最伟大的发明之一，互联网正逐步成为信息时代人类社会发展的战略性基础设施。1969 年在美国国防部高级研究计划署制定的协议下，加利福尼亚大学洛杉矶分校、斯坦福研究所、加利福尼亚大学和犹他州大学的四台主机连接起来，这成为了互联网诞生的标志性事件。至今互联网已经历了 40 余年的发展历程，在这 40 余年中，不仅互联网的技术经历了突飞猛进的发展，

而且互联网也在不断浸入人们的生产与生活。尤其自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 互联网本身的发展以及互联网对世界的改变可谓日新月异。

计算机及通信技术最早被引入金融领域时主要包括两个方面。一方面是所谓的“金融电子化”。金融电子化是在 20 世纪八九十年代随着金融业开始采用先进的计算机技术而发展起来的。例如, 各种电子数据处理系统、金融信息管理系统和决策支持系统等都属于金融电子化的范畴。另一个更为重要的方面是电子支付系统的建立。电子支付系统是指由提供支付服务的中介机构、管理货币转移的法规以及实现支付的电子信息技术手段共同组成的, 用来清偿经济活动参加者在获取实物资产或金融资产时所承担的债务。银行卡的出现、计算机技术的发展以及各种电子资金转账系统的建立和推广, 促使纸币发展为电子账户和电子货币, 通过资金流和信息流这两种电子信号流将资金支付活动的双方有机地联系起来, 形成各种电子支付系统 (不仅包括 ATM、POS 等客户与金融机构间的电子支付系统, SWIFT、CHIPS 等金融机构之间的电子支付清算系统, 还包括支付信息管理系统等)。虽然上述金融电子化与电子支付系统的建立主要依托的还是银行专用网络, 但是却实现了金融机构内部以及金融机构之间甚至是不同国家金融市场之间的互联, 为互联网与金融的进一步融合奠定了基础。

进入 20 世纪 90 年代, 伴随着电子商务的蓬勃发展, 网络信息技术的高速发展, 尤其是网络支付的发展, 以及国际金融法规和国际金融组织的建立和完善, 网络金融逐渐进入人们的视野, 这是互联网与金融真正结合的开始。1995 年 10 月, 全球第一家网络银行“安全第一网络银行”在美国诞生, 标志着银行网络金融业务的诞生。同年, 花旗银行率先在互联网上设立站点。1997 年 7 月, 美国白宫发布《全球电子商务框架》报告, 对网络银行发展至关重要的跨国交易、网络支付和交易安全等领域的活动给出了框架性的指导意见。自此, 发达国家和地区的网络金融发展迅猛, 出现了从网络银行到网络保险, 从网络个人理财到网络企业理财, 从网络证券交易到网络金融信息服务的全方位、多元化网络金融服务。

第一, 发达经济体的主要银行普遍对推进网络银行业务持积极态度, 力图借助互联网平台建立和完善客户管理信息系统、实现量化管理和科学决策、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银行服务水平、提供全方位服务、拓展银行服务渠道、提高银行整体效能、降低银行运营成本。第二, 经过 20 世纪 90 年代早期部分证券经纪

商的网络化尝试,到1996年,西方国家有更多的证券交易商和基金公司开始提供网上交易平台,开创了现代意义上基于互联网的交易模式,交易量和交易账户激增。1998年,纯网基证券商开启了基于互联网的交易,以低佣金、大折扣吸引客户。1999年,传统证券公司开始全面开展网上交易业务,提供全面、个性化、“一揽子”的金融服务。当时,全球四大证券交易所中的两个已经全面启用了电子交易系统。第三,网络保险为保险提供了新的销售平台,销售产品多为标准化的汽车保险等。尤其是近年来,在互联网上提供保险咨询和销售保单的网站在欧美大量涌现,网上保险业务激增。用户在网上购买保险或保险公司在网上开展业务成为了保险市场新的发展趋势。

网络金融在中国的发展相比发达国家来说也并不迟到很久。在网络银行方面,1996年10月中国银行率先“上网”,2000年6月29日,由中国人民银行牵头,国内12家商业银行联合共建的中国金融认证中心全面开通,开始正式对外提供发证服务;在网络保险方面,2000年8月,太平洋保险公司和平安保险公司几乎同时开通了自己的全国性网站,从此专业保险电子商务网站纷纷涌现;在网络证券方面,1997年3月,中国华融信托投资公司湛江营业部推出了多媒体公众信息网上交易系统,揭开了我国网络证券的帷幕,2000年中国证监会公布了《网络证券委托暂行管理办法》。虽然伴随着电子商务的发展,网络金融也在高速发展,业务创新频出,覆盖面越来越广,安全性越来越高,制度法规越发健全,金融一体化的程度不断加强,但是网络金融终究只是传统的金融机构或传统的金融服务向互联网的延伸,作为内核的传统的金融媒介功能并未受到实质性的冲击,只是在互联网的平台上降低了交易的成本,增进了金融服务的可达性。

二、21世纪初叶:互联网金融时代的到来

虽然世纪之交“新经济”泡沫的破灭给全球宏观经济运行造成了震荡,但互联网发展的步伐并未停歇,互联网经济也逐渐展露出其独特的技术特点和运行模式。互联网不再甘于仅仅作为传统金融机构降低运营成本的工具,而是逐渐将其自身“开放、平等、协作、分享”的精神向传统金融业态渗透,特别是通过移动支付、社交网络、搜索引擎和云计算等技术的发明、扩散和商业化,对全球金融模式的创新产生了根本的影响。此时,以P2P网络借贷、第三方支付、众筹融资、移动金融等有代表性的互联网金融业态,成为学界和业界关注的焦点。